

活石新約聖經註釋

簡體字合訂本

作者：馬唐納

版次：二 七年一月簡體字修訂版

(前版三次印行)

出版：活石出版有限公司

© 版權所有

ISBN 962-8385-11-9

請從發行人訂購：

活石福音書室

香港尖沙嘴郵箱91855號

網頁：<http://www.livingstone.com.hk>

電郵：retail@livingstone.com.hk

Believer's Bible Commentary, New Testament

Simplified Chinese Script Edition

Author: William MacDonald

Edition: Revised Edition, January 2007

(First Edition in Three Printings)

Published by Living Stone Publishers Ltd.

Simplified Chinese Script Edition by Permission

Copyright by William MacDonald

ISBN 962-8385-11-9

Please order from distributor:

Living Stone Bookshop

P. O. Box 91855, Tsimshatsui, Hong Kong.

Homepage : <http://www.livingstone.com.hk>

E-mail : retail@livingstone.com.hk

犹大书

简介

「篇幅虽短，但满有能力，诚然是属天的恩典。」

壹・在正典中的独特地位

路加写使徒行传，打开了基督徒历史的记载。犹大蒙拣选写了新约圣经倒数第二卷，这书堪称「叛徒行传」。相信犹大会宁愿写一般的基督信仰信息，与他的读者分享；但是，当时假师傅的教训如此盛行，他不得不秉笔直书，「要为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，竭力的争辩」。

犹大直言不讳，没有转弯抹角！他竭尽所能，务求将这些劣迹昭彰的异端分子的真面目揭露出来，并从大自然、旧约圣经、犹太传统（以诺）中援引例子，以激发忠心的信徒。

虽然本书用词严厉，但从结构上看可说是杰作，缀满了三而一的组合（例

如11节中的三个恶例）。犹大以鲜明的笔触，将离经背道者的面貌描绘出来，逼真传神，使人难以忘怀。

犹大在书信结束时的祝福精妙，为后世教会所沿用，教会的确受惠不浅。虽然他的书信篇幅有限，但在离经背道的情况日益恶化的今日，所论的正切合大家所需。

貳・作者

外证 犹大书虽然简短，又引用正典经文以外的材料，而作者又不是使徒（17节）之一，但从外证来说，犹大书比彼得后书有更好的佐证。

赫马士、坡旅甲都曾引用本书，雅典拿哥拉也很可能这样做过。特土良特

别指出犹大曾引用以诺的话。优西比乌将犹大书纳入「有争执经」之中。穆拉多利经目则将犹大书收为正典。

内证 犹大（Jude，与Judas, Judah，和希伯来文的Yehudah相同）是一个很常见的犹太名字。新约圣经中共有七个犹大，其中三人被视为本书的作者，「雅各的弟兄犹大」：

1. 使徒犹大（不是已经自杀身亡的加略人犹大）。由于作者在第17节明显地说明自己有别于使徒，而且如果他确是使徒的话，说明自己的使徒身分会加强书信的说服力，但他并没有这样做，因此作者应该不是使徒犹大。

2. 与保罗、巴拿巴、西拉一同被派往安提阿的信徒领袖犹大（徒一五22）。这固然有可能，但并没有证据将这位信徒与本书连系起来。

3. 主的弟弟、雅各的兄弟（参看雅各书的简介）犹大。他是最有可能的人选；他与主耶稣和雅各一样，爱用大自然的例子，言词尖锐，风格丰富多采。我们认为他就是本书的作者。

跟他的兄弟雅各一样，犹大是谦卑的，他没有强调自己与救主在血缘上的关系。毕竟，与主耶稣有属灵上的关系才是要紧的。基督岂不是说：「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，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亲了」（太一二50）吗？另有一次，祂教训说，听神的道而遵守的人，比和祂有近亲关系的人更为有福（路一一27, 28）。象雅各一样，犹大也选取了「仆人」的身分。由于这两兄弟要等到那位

原来是基督的兄长复活后才相信祂，他们抱仆人态度是合宜的。犹大结了婚，并带同妻子周游传道（林前九5）。犹大的孙儿们曾于主后九十年左右，因身为基督徒的罪名，被带到罗马皇帝多米田面前受审。皇帝看见他们因长久以来务农而变得粗糙的一双手，就认定他们是毫无威胁的犹太平民，于是释放了他们。

叁·写作日期

到底是彼得引述犹大书，还是犹大引用彼得后书（还是两者有相同的资料来源），是很难断定的。两者有这样多相似之处，应该不会是巧合吧。由于彼得在后书（二1及三3）提到「将来必有」假师傅和好讥诮的人出现，而犹大则说这些人「已经混进」（4节，圣经新译本）；因此，犹大书的写作日期应较晚。日期应该是主后六十七至八十年之间。由于犹大书并没有提到耶路撒冷遭毁灭（主后70年），所以成书时这事可能仍未发生。故此，本书写作日期似是主后六十七至七十年之间。不过，耶路撒冷被毁也可能是较早期发生的事（即犹大书在主后八十年，甚至八十五年写成——假定犹大这样长寿）。另一个可能，就是这事件所造成的创伤仍然令人难忘，因此这位敏感的希伯来基督徒没有举此事为例。

肆·背景与主题

犹大关心离经背道的问题。在他的

时代，教会已存在着这些信仰上的内奸，他们以神的仆人自居，实际上却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敌。犹大书的目的，就是要把这些叛徒揭露出来，并缕述他们最终的厄运。

离经背道的人声称自己是个真信徒，但事实上他却从来没有重生。他甚至已经受浸，并全面受到接纳，得以参与当地的基督徒相交。但不多久，他却存心摒弃基督的信仰，恶意地拒绝承认救主。他否认基督的神性，否认祂在各各他成就的救赎、身体的复活和其它基本的教义。

这不是一个后退跌倒的情况；离经背道的人根本就从来没有归信主。他蓄意藐视、唾弃神所赐惟一的拯救，内心却毫无悔疚。他的心因不信而刚硬，他顽固地抵挡神所立的基督。

离经背道也不单是不认救主。彼得就曾经不认主。彼得是个真信徒，只是在压力下屈服了。但他却是真正信主的；其后的悔改及重新振作，清楚证明他的信心是真的。

加略人犹大是个离经背道者。他自称是门徒；他与耶稣一同生活了差不多三年。他甚至成为耶稣与众门徒的司库，但最终露出了真面目，为三十块银子而出卖主。

离经背道是至于死的罪，信徒不用为犯了这罪的人代祷（约壹五16下）。没有人能够使离经背道者悔改，因为他们亲自将神的儿子再次钉在十字架上，公开地羞辱祂（来六6）。对于那些领受了真理，却蓄意犯这罪的人，「赎罪的

祭就再没有了；惟有战惧等候审判和那烧灭众敌人的烈火」（来一〇26, 27）。

离经背道的种子，早于初期教会的时候已经播下。保罗提醒以弗所的长老，在他离去后，必有凶暴的豺狼进入他们中间，不爱惜羊群，就是在他们中间，也必有人起来，说悖谬的话，要引诱门徒跟从他们（徒二〇29,30）。约翰在约翰壹书里也提到这些敌基督者，他们曾是基督徒中间的一分子，但后来却离开了，即是背弃了他们的信仰，这样便将他们的真实面貌表露出来（约壹二18,19）。

帖撒罗尼迦后书二章2至4节又告诉我们，在主的日子来到之前，必有极大的离经背道的事发生。据我们了解，主的日子来到的次序将会是这样的：

首先，主会降临到空中，将教会接到天父的家里去（约一四1~3；帖前四13~18）。

然后，那些给留下来的、挂名的基督徒，会大批地背弃信仰。

其后，那大罪人就会在世界的舞台上公开露面。

主的日子要开始，那就是七年大灾难的时期。

这大罪人会成为最大的离经背道者，他不但反对基督，还要求别人将他当作神来敬拜。

对于这些在末后的日子要出现、离经背道的假师傅，彼得作了仔细的描绘（彼后二）。在他的描述中，有些方面与犹大的描述十分类似。以下的比较可看出两者相类似之处：

犹大书	彼得后书
第4节	二1~3
第7节	二6
第8节	二10
第9节	二11
第10节	二12
第16节	二18

不过，事实上两者之间的分别比其相同之处更具意义。犹大没有提到挪亚、洪水、罗得。彼得则没有提到以色列人蒙拯救出埃及，也没有提到米迦勒、该隐、可拉、以诺的预言。他没有像犹大一样，细说关于犯了罪的天使。

他指出，这些假师傅拒绝承认买赎他们的主，而犹大则形容他们「将我们神的恩变作放纵情欲的机会，并且不认独一的主宰我们主耶稣基督」（犹4）。

因此，我们不应该以为这两章经文是一模一样的。我们应该明白，圣灵的确分别取材，以配合祂在这两封书信中不同的目的。两章经文看似重覆，实际上不然。研读过四卷福音书，并比较过以弗所书和歌罗西书的人，都明白圣灵从来不会毫无必要地重覆祂的话。只要我们肯用心，就可以体会经文中各种类似及差异背后的属灵意义。

大纲

壹 · 问候（1,2）

贰 · 揭露假师傅的面貌（3~16）

叁 · 信徒在多人离经背道的情况下应尽的责任
(17~23)

肆 · 美丽的祝福（24,25）

注释

壹 · 问候（1,2）

第1节 神使用义人犹大来揭露离经背道者的真面目，而离经背道者其中一个最大的例子，是另一个犹大，即加略人犹大。对于这位义人犹大，我们可以

肯定的资料是，他是耶稣基督的仆人，雅各的弟兄。

在本书的开首，犹大对收信人有三个称呼，是适用于所有真信徒的。他们是被召、在父神里成圣¹，为耶稣基督保

守的人。神用福音「呼召」这些人从世界分别出来归祂。他们是蒙神拣选，成为神特别和圣洁的子民，他们蒙奇妙的保守，得以脱离危险、破坏、玷污和定罪，且最终他们会被引领得见荣美的大君王。

第2节 犹大祝愿他的读者能够得着怜恤、平安、慈爱。信徒面对着将信仰歪曲的强大压力，这祝愿显得特别及时。圣徒受争斗、压力围困时，神向他们施以同情的安慰和眷顾，这就是怜恤。倚靠神的话，不看环境只仰望那位掌管一切情况以成就祂旨意的，从而产生的安宁和稳妥就是平安。慈爱就是神接纳祂看为珍贵的子民——这种超然的爱，我们应与他人分享。

犹大希望这三种福气多多的加给你们。不是逐步小量的递增，而是多多的倍增！

贰·揭露假师傅的面貌（3~16）

第3节 犹大原本打算写信，论到信徒所同得的荣耀救恩。然而，神的灵是这样有力地影响着这位顺服的作者，以致他感到有必要改变方针。一篇简单的、讨论基本教义的书信已嫌不足；他必须写一篇辞严情切的信来坚固读者。他要鼓励他们为真道竭力的争辩。基督真道这神圣的遗产正受到攻击，敌人正致力要侵蚀这些基要道理。神的子民必须毫不妥协地坚持神的圣言是默示的、无谬误的、具有权威的、充足完备的。

不过，信徒为真道争辩时，言谈举止必须有基督徒的榜样。诚如保罗所说：「然而主的仆人不可争竞，只要温温和和的待众人，善于教导，存心忍耐。」（提后二24）他要争辩，但却不可以是个好争吵的人；在作见证时，必须保持有好的见证。

我们所竭力争辩的，就是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。请留心！并不是「从前交付」，而是从前一次交付。教义的内容是完整的。正典已经完备了，不可以再加上任何内容。「所有新的都不是真的，所有真的都不是新的。」如有任何师傅声称，他拥有超越圣经内容的启示，我们便随即拒绝接受。真道已经交付我们，我们不用寻求聆听任何额外的。很多异端领袖声称他们的经书与圣经具有同等的权威，但以上所说的，就是我们的答案了。

第4节 本节告诉我们，这威胁的性质是什么。基督徒相交中已有破坏分子开始渗入。因为有些人偷着进来。有人在暗中进行秘密和欺骗的行动。

这些内奸是自古被定受刑罚的。这好像是说，神特意选这班人出来，注定要他们受刑罚。但这里的意思其实不是这样。圣经从没有说，有些人是被拣选出来受刑罚的。人得救是因为神的恩典。但如果他们最终丧失的话，那是因为他们的罪和不顺从的缘故。

这句经文的意思，是说明离经背道者要受刑罚这一事实，是老早已经注定的。任何人决意要离弃基督的信仰，他们所面对的刑罚，与那些在旷野中不信

的以色列人，或是悖逆的天使，又或是所多玛城的人所受的刑罚相同。他们并不是被预定要叛离，但他们一旦选择叛离的话，就要面对早已决定要加诸一切离经背道者身上的刑罚。

这些不虔诚的人的两大特征，就是他们的品行败坏，他们的教训谬妄。在品行方面，他们将我们神的恩变作放纵情欲的机会。他们将基督徒的自由歪曲为放纵的机会，将服侍的自由变为犯罪的自由。在教义方面，他们不认独一的主宰²我们主耶稣基督。他们不认祂至高无上的统治权，不认祂的神性，不相信祂代替罪人受死和祂的复活——事实上，有关祂的位格和作为的任何要义，他们一概不认。他们声称在属灵的范畴里拥有很大的自由，却武断、恶意地否定福音，否定基督宝血的价值，否定祂是惟一的拯救。

这些人是谁呢？他们本应是福音的使者。他们在基督教圈子中，拥有领导的地位。其中有的是监督，或是教会议会成员，或是神学院教授。不过，他们有一个共通点，就是他们都反对圣经中的基督，并自行塑造出一个自由主义³或新正统学派⁴的「基督」，一个没有了荣耀、尊贵、主权、权柄的基督。

第5节 神对这些离经背道者的态度
一点也不含糊。祂在旧约圣经中，已不只一次地表明出来。犹大在这里用了三个例子来提醒他的读者，就是不信的以色列人、犯罪的天使，并所多玛和蛾摩拉两城的人。

第一个例子是在旷野中的以色列

人。从前主救了他的百姓出埃及地，后来就把那些不信的灭绝了（参看民一三，一四；林前一〇5~10）。神应许将迦南地赐给这些百姓；应许中也包含了他们所需的一切能力与权力。可是，他们却在加低斯听信了探子的恶信，并背叛了耶和华。结果，所有在离开埃及时年龄在二十岁或以上的男丁，除了约书亚和迦勒外，全都死在旷野（参看来三16~19）。

第6节 第二个悖逆和叛离的例子，是犯罪的天使。对于这些天使，我们确实知道的，就是他们不守所委派给他们的本位，离开自己住处，而现在他们被主用锁链永远拘留在黑暗里，等候面对他们最终的审判。

圣经似乎说明了天使至少有两次叛离的例子。其中之一是路西弗的堕落；相信在这次背叛中，有成群的天使跟随他。现今，这些堕落了的天使尚没有被捆绑起来。魔鬼及其手下的恶魔，正在积极与耶和华并祂的圣民争战。

另一个天使叛离的例子，是犹大在这里所说的，彼得也曾提到（彼后二4）。对于这里所指的是什么事件，圣经研究者的意见有相当大的分歧。我们提供的意见纯属个人观点，并非确定的事实。

我们相信，犹大所指的，是记载在创世记六章1至7节的事件。神的众子离开了他们作为天使的本位，以人的形象来到地上，与人的女子结婚。这种婚盟违反了神的安排，在祂看来是可憎恶的。第4节可能暗示，这些不寻常的婚姻

关系，产生出孔武有力、穷凶极恶的后代。不管这是事实与否，明显地神对这个时期人类的暴虐感到异常不悦，并决定用洪水毁灭全地。

就这观点，学者有三点反对的意见：（1）创世记的经文并没有提到天使，只是说「神的儿子们」。（2）天使是无性别的。（3）天使并不嫁娶。

这段经文的确没有特别说明是天使，但在闪语（即古希伯来语文）来说，「神的儿子们」确是指天使（参看伯一6；二1）。

圣经没有说明天使是无性别的。有时候，天使会以人的形象出现在地上，有人的躯体及胃口（创一八2,22；试与一九1,3～5比较）。

圣经没有说天使并不嫁娶，只是说他们在天上也不嫁也不娶（太二二30）。

不管本节背后所根据的是什么历史事件，其要点在说明这些天使摒弃了神给他们界定的本位，而现在主用锁链把他们拘留在黑暗里，直等到他们最终的受审，进入永远的刑罚里去。

第7节 犹大提到旧约中的第三个叛离例子，就是所多玛、蛾摩拉，和周围城邑的人（创一八16～一九29）。用又如来开始本节，表示所多玛人的罪，与天使所犯的罪类同；就是明目张胆地败坏道德，是完全违反自然，是神所憎恶的。

保罗在罗马书中特别提到这种邪淫的罪：「他们的女人把顺性的用处变为逆性的用处；男人也是如此，弃了女人

顺性的用处，欲火攻心，彼此贪恋，男和男行可羞耻的事，就在自己身上受这妄为当得的报应。」（罗一26下,27）所多玛、蛾摩拉、押玛、洗扁的人，深深地陷溺于同性恋之中。这里则将这罪形容为随从逆性的情欲，意思就是完全违反神所设立的自然规律。

今天，很多离经背道者，都站在最前线的位置，公开地为同性恋辩护，并致力要使两个成年人在自愿情况下进行的同性恋行为合法化。难道这真是纯属巧合？

对于这一切不受约束的人来说，所多玛和蛾摩拉堪作为鉴戒，说明受永火的刑罚是怎样的。所谓永火，并不是指烧毁这些邪恶城邑的火是永恒不灭的；而是指这火的毁灭能力既是如此彻底和强烈，足以反映将要临到所有叛徒的永恒刑罚是怎样的。

第8节 犹大又回头谈到他当日的离经背道者，并开始叙述他们的罪、对他们的控诉、大自然中与他们对应的事物、他们最终的结局，以及他们不虔的言行（8～16节）。

首先是关于他们的罪。他们是作梦的人，他们污秽身体。他们的思想已备受污染，活在卑污的幻想世界中，以败德的性行为来满足他们的梦想，就象所多玛人一样。

他们轻慢主治的。他们反对神，抗拒政府。他们提倡不法及无政府主义。他们所隶属的机构，以推翻政府为宗旨。

他们毁谤在尊位的天使。「因为没

有权柄不是出于神的。凡掌权的都是神所命的」（罗一三1下）；对以上的话，他们不屑一顾。神命令人「不可毁谤你百姓的官长」（出二二28），他们却认为是可笑的。他们用轻藐恶毒的话来诋毁有权柄的，不管是神，是天使，还是人。

第9节 在这方面，连天使长米迦勒也有所顾忌，他们却肆无忌惮。米迦勒为摩西的尸首，与魔鬼争辩的时候，也不敢用毁谤的话罪责他，只说：「主责备你罢！」犹大在这里告诉我们的事件，圣经其它的地方没有记载过。所以，我们自然会问：「他是从那里得到这些资料的？」

有谓那是传统之说；但这说法不能确定。

最令人感到满意的解释，莫过于说这些资料出于超自然的来源，是那位感动犹大写这封书信的圣灵向他启示出来的。

我们并没有肯定的资料，可以说明为什么米迦勒和撒但会为摩西的尸首争辩。我们知道摩西是由神亲自埋葬在摩押地的山谷中的。或许撒但想知道埋葬的地点，以便在那里建立神坛。这样，就可以引诱以色列人去敬拜摩西的骸骨。米迦勒是以色列民族的天使代表（但一〇21），自然会将埋葬地点保持秘密，以免百姓堕入拜偶像的危机中。

然而，这里要说明的重点是：虽然米迦勒是天使长，神日后要使用他把撒但从天上摔下去（启一二7～9），但他面对这个管辖众恶魔的撒但时，却没有

擅自加以责备。他将责备的权柄归给神。

第10节 这些离经背道者刚愎自用，肆无忌惮地毁谤他们所不知道的。他们不明白，在任何有秩序的社会里，都必须有当权者，并对当权者的服从。故此，他们不知好歹，妄自尊大，自以为是地反抗权威。

他们最熟悉的事物，就是自己本性中的各种情欲，如何在感官上得到满足。他们就象没有理智的畜类一样，只知尽情地去满足性欲。在这过程中，他们败坏、摧毁了自己。

第11节 犹大向他们作出了严厉的谴责。他们有祸了！由于心里刚硬又不肯悔改，他们为自己积蓄忿怒，直到神震怒、显祂公义审判的日子到来（罗二5）。

作者形容他们的一生就象不断加速地向下坡路走，愈来愈泥足深陷。首先，他们走了该隐的道路，继而又为利往巴兰的错谬直奔。最后，他们在可拉的背叛中灭亡了。错谬与叛离的情况，是不会停滞下来的。它们会将人簇拥至危局险境，然后推下灭亡的深谷中。

该隐的道路，基本上就是拒绝接受以祭牲的血为救赎的方法（创四）。他希望透过人为的努力来讨好神。麦敬道说：「拒绝接受神的救赎以得洁净，却代以人的努力而求改善；这就是『该隐的道路』。」可是，倚靠人的努力，就自然会憎恶恩典，并蒙恩的人。这种憎恨最终会引致逼迫甚至杀人（约壹三15）。

巴兰的错谬，就是企图将服事神的事，变成使个人得益致富的勾当。巴兰称自己是神的先知，但他却是贪婪的，并愿意为利出卖先知的恩赐（民二二～二四）。巴勒曾五次用钱收买他，要他咒诅以色列人。他也十分愿意，只是神强行约制他。诚然他所说的话，很多都是真实和中听的，但他只是个为金钱而听凭使唤的先知。他没有办法咒诅以色列人，最终却引诱了他们与摩押女子行淫（民二五1～5）。

现今的假师傅就象巴兰一样，既讨好又有说服力。他们善于一口两舌。他们贬抑真理，目的是要增加自己的收入。主要的问题，就是他们都是贪婪的，企图将神的家变作买卖的地方。

今日的基督教圈子，为买卖圣职的罪所玷污。如果能够将谋取利益的动机剔除的话，相信很多美其名为基督教的事工都会顿然停止。高斯提醒我们说：

人是卑劣的，会利用神的事来谋取个人的利益。人最卑劣之处，莫过于利用神的事来谋取自己的利益。主对这一切有明确的审判。我们不难看见，基督教圈子里正充满了这种情况。我们必须谨慎自己，免得习染这些劣行。⁵

犹大宣称这些假师傅有祸了的第三个原因，是他们在可拉的背叛中灭亡了。可拉与大坍、亚比兰夥同，反对摩西和亚伦的领导，甚至意图闯入祭司的行列（民一六）。他们这样做，实际上就是藐视耶和华。由于他们不顺从，地就裂开，把他们活活的吞下去了。神借

此表明祂极度的不悦，因为人背叛了祂为自己设立的代表。

第12节 犹大继而从大自然中，选了五样东西作比喻，以说明这些离经背道者的品德与结局。莫法特说：「作者仔细地从天、地、海洋间遍寻实例，以说明这些人的品德。」

初期的基督徒为纪念主的晚餐而举行爱席⁶，这些离经背道者正是其中的礁石（或作「玷污」）。他们不怕神也不怕人，他们只顾自己，不理会群羊。他们引诱其它人去贬损信仰。

他们是没有雨的云彩，看似能够为干枯的大地带来滋润，事实却被风飘荡⁷，只留下失望与沮丧。

他们是秋天……的树，没有叶子也没有果子。死而又死可能是一种夸张的表达手法，指完完全全的死去，也可能指从树根到枝子都枯死了。他们也是连根被拔出来，好象遭强风吹袭，连根拔起，没有留下残株可以在日后再次生长。

第13节 他们是海里的狂浪，不受约束，喧闹狂暴。他们的喧闹与妄行，只涌出了可耻的泡沫来。他们以可耻的事为荣，没有留下任何实质或有价值的东西。

最后，作者形容他们是流荡的星，有墨黑的幽暗为他们永远存留。流荡的星是指宇宙间没有固定运行轨道的天体。航海的人不能靠他们辨别方向。用此来比喻假师傅是何等的恰当！没有人能够从这些宗教陨石彗星身上得着属灵的指引；他们拼发短暂的光芒，然后象

鸣放后的烟花一样湮灭在黑暗中。

第14节 亚当的七世孙以诺预言这些离经背道者的灭亡。只有犹大书记载这个预言。有人认为这是引自次经以诺书，但事实上并没有证据证明在犹大的时候，这本伪造的经书已经存在。凯理说：

这本（以诺）书充满了种种迹象，显示其写作日期是在耶路撒冷遭毁灭之后的（即在犹大书成书之后）；作者是一个犹太人，他充满希望，相信神仍站在犹太人的一边。⁸

虽然我们不知道犹大怎样得知这古老的预言，但有一个简单而又可信的解释，就是那位向犹大启示、使他写出本书其它部分的圣灵，也将这预言向他启示出来。

预言的开端是这样的：「看哪！主带着他的千万圣者降临。⁹」主耶稣在大灾难时期之后，重临地上消灭祂的敌人、在地上作王时，这段预言便会初步并局部成就。到千禧年结束的时候，这预言便会完全实现；那时，一切已死的恶人都要在白色大宝座前受审。

第15节 基督来到要在众人身上行审判。从本节的其余部分可知，这里的众人是指一切不虔的人，并不包括真信徒。他们因相信基督，而可以免被定罪，正如约翰福音五章24节所应许的：「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那听我话，又信差我来的，就有永生；不至于定罪，是已经出死入生了。」主耶稣既以

人子的身分承受了所有审判，就要证实那一切不敬虔的人所妄行一切不敬虔的事，又证实不敬虔之罪人所说顶撞他的刚愎话。本节多次用了不敬虔一词。这些人是不敬虔的，他们所作的事是不敬虔的，且以不敬虔的态度去做（「妄行」）。他们对主说亵渎的话，就更加显出他们的不敬虔来。祂要证实他们一切的不敬虔，不只是使他们深深地感到内疚，而是要实质地证明他们有罪，然后对他们进行宣判。

第16节 本节更详细地形容他们不敬虔的言行。他们是常发怨言的，他们对神的赐予诸多埋怨，并没有因祂的怜悯而表示感谢。神在旷野给以色列人的惩罚，充分证明祂十分憎恶这些埋怨。

他们一味要找主的不是。为什么祂容许有战争与痛苦？为什么祂不终止社会上的各种不公平现象？如果祂是全能的话，为什么不采取行动，将世界从水深火热中救援出来？他们也批评神的子民在信仰上固步自封，在行为上古板拘谨。

他们纵欲地生活，沈溺于各种肉体的情欲之中，更不遗余力地提倡性开放。

他们自以为是的言论，正好证明他们是要用言语来吸引他人。他们出人意表地支持政治、经济、社会上的极端主张，因而成为瞩目的人物。再者，他们明目张胆，毫无顾忌地否定一些基本的基督信仰的道理，比如他们说神已死的言论，为他们在自由神学界赢得不少声誉。

还有，他们精于谄媚之道，吸引到一群跟随者，因而得到可观的收入。

这种写照准确不虚，我们差不多每一天都可以透过世界各地的新闻媒介获得证实。

叁·信徒在多人离经背道的情况下应尽的责任（17～23）

第17节 犹大从关于离经背道者的话题，转而讨论信徒身处于这些惟利是图的牧者当中时，应扮演什么角色。首先，他提醒他们，使徒从前已警告他们说将会有祸患来到。然后，他鼓励他们要有健强的灵命。最后，他劝诫他们，在服侍那些曾受离经背道者误导的人时，要懂得作出分辨。

众使徒早已预言会有假师傅兴起。这可见于保罗（徒二〇29,30；提前四1～5；提后三1～9）、彼得（彼后二1～22；三1～4）和约翰（约壹二18,19）的事工上。

第18,19节 教训的要点是：末世必有好讥诮的人出现，他们随从自己不敬虔的私欲而行。

犹大就这声明加以解释，指出这些好讥诮的人的三个主要特色。他们是属乎血气的。换句话说，他们的思想行为跟普通人一样。他们引人结党，吸引人跟随自己，他们或许也根据跟随者叛离的情况来分级。他们没有圣灵。他们从没有属天的生命，因此，完全没有能力去明白神的事情。

第20节 信徒生命力的来源，当然是来自与主密切的关系，和与祂建立毫无间断的相交。不过，应当如何达到这地步呢？犹大提出了四个步骤。

第一个步骤，是在至圣的真道（即基督信仰）上造就自己。我们要透过研读和遵守圣经的教训来造就自己。不断的认识和学习圣经，积极来说可以引导我们走义路，也可以提醒我们在走天路时避免各种危险。毕加灵说：「人或许会责难基督教教义，但却是教义模塑人的品格，而不是人的品格造出教义。」

第二个步骤就是在圣灵里祷告。这是指按照圣灵的引导祷告；圣灵可以根据圣经的启示，或用主观的方法向信徒作私人的启示，使他们可以按神的旨意祷告。这种祷告不同于机械式地念诵祷文，也不是不用心灵的空洞言语。

第21节 然后，信徒要保守自己常在神的爱中。在这里，神的爱可以比作太阳的光芒。太阳不停地散发光芒。但如果在我们与太阳之间存在了一些东西，我们就不能继续享受阳光。神的爱也是如此。神的爱不断地向我们倾注下来。但如果在我们与主之间有罪阻隔的话，我们实际上就不能继续享受祂的爱。首先，如果我们过着圣洁和敬虔的生活，就可以保守自己在祂的爱里。如果有罪阻隔的话，便应该立即承认并离弃该罪。秘诀就是不要让任何事物成为我们与神之间的阻隔。

我灵与主畅然互通，
了无尘世虚幻的梦；
祂的恩惠欣然沛赐，

摆脱一切阻隔牢笼。

~田得理

最后，我们应热切地仰望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怜悯。在这里，我们主……的怜悯是指祂快将回来，将子民接到天上去。在黑暗与叛离的时代，我们要让这宝贵的盼望继续在我们心中散发光芒。这盼望会安慰我们，并策励我们洁净自己（帖前四18；约壹三3）。

第22节 对于那些想要离经背道的人，我们在灵里要懂得分辨。对于那些积极鼓吹异端的人，并受他们愚弄欺骗的人，圣经教导我们运用不同的应付方法。对待他们的领袖和活跃分子的方法，记载在约翰贰书10至11节：「若有人到你们那里，不是传这教训，不要接他到家里，也不要问他的安；因为问他安的，就在他的恶行上有分。」但对那些受假师傅迷惑的人，犹大教导信徒要作出分辨¹⁰，并提出两种不同的行动。

有些人我们应怜悯他们。换句话说，我们对他们应寄予同情，并尝试引导他们脱离疑惑和争论，使他们坚定确信神的真理。

第23节 有些人已濒临险境，快要跌进离叛的烈焰之中。我们要用坚决的警告和指导来搭救他们，连那被情欲沾染的衣服也当厌恶。（编按：和合本所根据之抄本在此节有两个「有些人」，故文意与此处之释义有分别。）。在旧约圣经中，麻风病人的衣服是不洁的，要用火烧掉（利一三47～52）。今天当我们帮助那些在性方面犯了罪的人时，

我们应谨记，有些物件例如衣服，往往会挑起情欲。我们看见或触摸这些物件，会令我们联想起某些罪来。因此，要帮助那些被罪玷污的人，我们必须谨慎，防避任何会诱惑我们的事物。有一位不知名的作者这样说：

一个人的衣物往往因他所犯的罪而受污染影响。如果我们想确保自己免受罪恶这毁灭灵魂的疾病所污染或影响，就必须将一切与罪有关的事物摒弃，并加以否定。

梅亚提醒我们说：「虽然基督徒应怜悯罪人并为他们代求，但也必须厌恶一切带有罪污的东西。」¹¹

肆·美丽的祝福（24,25节）

第24节 犹大以一个美丽的祝福来结束本书。这是对那能作万事的神的赞美和敬拜。祂能拯救（来七25）、坚固（罗一六25）、搭救（来二18）、叫万有归服自己（腓三21）——而在里面，祂能保守。祂能保守我们得到完全的平安（赛二六3），祂能保全我们所交付祂的直到那日（提后一12），祂能充充足足的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（弗三20），祂也能保守我们¹²不失脚。这应许在犹大所说的离经背道盛行的日子，尤为恰切。

然而，应许并没有停在这里。祂能够叫你们无瑕无疵、欢欢喜喜站在祂荣耀之前。这的确令人赞叹不已！回想过去，我们曾死在过犯罪恶之中；如今我们是何等无用、软弱、不济的仆人；然

而，想到将来有一日，我们要站在宇宙君王的宝座前，完全无瑕无疵、欢欢喜喜——这是何等大的恩典！

第25节 祂不但是保守我们又使我们毫无瑕疵的那一位，也是我们的救主唯一的神。¹³ 神竟然这样关心我们，亲自成为我们的救主，为我们定了计划，使我们得蒙拯救，并预备了祂那位没有罪的儿子，为我们成为代罪羔羊；这的确是奇妙。祂是「独一有智慧的」（编按：和合本所根据之抄本没有「有智慧」一词）——终极来说，一切智慧都来自神（比较雅一5）。我们的智慧也是完全来自智慧之源，就是那位独一「有智慧」的神。

如果敬拜（古老英文是worthship，有值得、配受的含义）是指将神所配受的归给祂的话，那么祂当得的就是荣耀、威严、能力、权柄。荣耀——因为祂的本质，并祂为我们所成就的一切，所以祂应得最高超的荣誉。威严——祂是全宇宙的最高统治者，所以应享有最高的尊严与威荣。权柄——因为祂是元首，所以应拥有无上的支配权。能力——祂有能力与特权去统治祂手所创造的一切。

昔日祂配受这样的赞美，现今也如此，将来直至永远仍配受这样的赞美。离经背道者和假师傅要剥夺祂的荣耀，贬损祂的威严，批评祂的权柄，并挑战祂的能力。然而，所有真信徒都认为，能够永永远远地荣耀祂和享受祂，才是至高无上的满足。阿们。

评注

¹ (第1节) 批判性(NU)文本并不作「成圣」(hēgiasmenois)，而作蒙爱」(ēgapemenois)。然而，书信既这样强烈地指斥败坏的行为，「成圣」似是较合适的字眼。

² (第4节) 新美国标准本作「主神」(Lord God)，NU文本没有「神」这字。在原文中，两个「主」字并不相同。「主耶稣」的「主」字，是常用的Kurios。至于「主宰」则用同义词Despotēs。(英文的despot源于这字，但译成despot并不妥当，因为有不良的含义。) 两个字都有「主宰」、「主人」，或「拥有者」的含义。

³ (第4节) 「自由主义者」有释放的含义，但在宗教上，却是指那些否定信仰要义的人，例如否定圣经是神的默示，否定童女怀孕生子、基督的神性、流血代赎等。所谓的自由主义者，通常会接受任何教义或宗教，只要不是正统的圣经教训就可以了。

⁴ (第4节) 所谓新正统主义者其实殊非正统。他们接受部分圣经教训，却用正统的词汇来掩饰他们脱离圣经的不信。例如，对新正统主义者来说，只有当圣经「对他说说话」时，圣经才「成为」神的话语。但对于正统的信徒来说，圣经就是神的话。

⁵ (第11节) 高斯(C. A. Coates)，An Outline of Mark's Gospel and other Ministry，页125。

⁶ (第12节) 他们称这宴席为agapē，其字义就是「爱」。

⁷ (第12节) 最好的文本，如最古老的抄本(NU)和大部分的抄本，作「卷走」(carried away)或「带走」(carried along)。至于TR, KJV及NKJV(「随风飘荡」carried about)的翻译则没有很强的支持。

⁸ (第14节) 凯理(W. Kelly), Lectures on the Epistle of Jude, The Serious Christian, I:123。

⁹ (第14节) 「降临」一词原文是过去不定时态的ēlthe。这可能是用来反映闪族语中的预言性质的完成时态，用来形容一件将来的事，由于肯定会发生，所以表达成已发生了的事实。

¹⁰ (第22节) 希腊文动词diakrinomai可以解作「怀疑」或「分辨」，因而令文本上的分歧情况更加复杂。请参考新英王钦定本第22,23节的注脚。

¹¹ (第23节) 梅亚(J. B. Mayor),

The Epistle of St. Jude and the Second Epistle of St. Peter, 页51。

¹² (第24节) 主要文本不作「你们」而作「他们」，即是指在前几节中，属灵的基督徒致力要拯救的罪人。

¹³ (第25节) 总括新英王钦定本新约的文本注脚可知，NU文本(主要是亚历山太抄本)通常比传统文本和主要抄本简短(或「省略」)。因此，如果NU文本加插了某些字时，就显得特别值得注意了。在第25节，此文本共有三处加插：

「愿荣耀、威严、能力、权柄，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时时刻刻地归与独一的神我们的主」等等。

然而，这里却略去了「智慧」一词。很可能埃及众教会在引用这备受欢迎的犹大书的祝福时，是用这较长的文本的。